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机关） 项目名称： 综合管理费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机关营院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维，营院环境治理、日常维修、安全保卫，机关老干部服务保障以及其他有关机关服务保障工作支出。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7.67%	2.9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日常保洁人员配备到位数	≥12人	2		14.0 0人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楼房管理完好率	≥95%	2		95.00%	2
		服务人数数量	≥300人	2		320.00人	2
		物业服务面积	≥40000平方米	2		41000.00平方米	2
		养护维修质量合格率	=100%	2		100.00%	2
		完成修理养护的设施数量	≥6类	2		7.00类	2
		计划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APP推送信息条数	≥3200条	2		3400.00条	2
		计划在广播电视台开辟专栏期数	≥60期	2		65.00期	2
		日常安保人员配备到位数	≥8人	2		8.00人	2
	质量指标	公共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完好率	≥95%	2		100.00%	2
		消防监控系统完好率	=100%	2		100.00%	2
		有责停电、停水次数	=0	2		0.00	2
		公共场所整洁率	=100%	1		100.00%	1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1		100.00%	1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100%	1		100.00%	1
		物业服务完成及时性	=100%	1		100.00%	1

		设备维修响应及时性	及时	1		达成预期目标	1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	≤3479.68万元	1		3398.58万元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机构运营正常率	正常	6		达成预期目标	6
		有效投诉次数	0	6		达成预期目标	6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无	6		达成预期目标	6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较高	6		达成预期目标	6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6		达成预期目标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职工对营院各项服务保障工作满意度	满意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总计				100			99.93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机关办公条件、工作环境逐步改善。消防安全检查实行常态化管理，及时排查安全隐患。机关设施维修维护及时，水电管理精准，处理突发情况及时，日常维护保养正常；办公物资采购上本着勤俭节约的原则，利用好既有办公物资，严格物资采购标准和程序，杜绝超标准配置和浪费现象。倾情做好离退老干部服务保障工作，坚持以“让党放心，让老同志满意”为标准，提升老同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营院办公秩序维护方面。加强营院绿化整治，督促定期进行绿植病虫害防治、消杀、修剪养护，环境持续改善。落实机关院区、室内外、地下管廊和车库保洁，落实机关生活垃圾分类、餐厨废弃物处置和清运，对院区公共区域定期消毒消杀。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机关） 项目名称： 数字人大

项目概况	推进“数字人大”建设是省人大常委会贯彻落实党中央“数字中国”决策部署和省委“数实融合强省”工作要求，以数字化赋能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一项基础性、系统性、创新性工作。“数字人大”建设2021年列入省人大“十四五”工作规划，2022年2月，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将推进“数字人大”建设定为年度十项重点改革任务之一，成立了“数字人大”建设工作协调小组。协调小组在常委会党组领导下，负责统筹谋划推进全省人大数字化改革工作。2022年6月8日，省长办公会通过江苏“数字人大”项目。2022年9月，项目开始建设。2022年12月，“数字人大”省级平台主体功能上线试运行。2024年3月，完成省级平台阶段性验收。2024年8月，完成系统市县乡推广工作。2024年10月，完成项目初验，进入系统试运行阶段。2025年3月，完成项目终验。2025年7月，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部分达成并具有一定效果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子系统	=8个	10		8.00个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		100.0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较高	15		达成预期目标	15
	生态效益	采用节能环保建筑材料，倡导绿色健康环保理念	较高	15		达成预期目标	15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较高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总计				100			99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数字人大”按照“一网通办”的原则，以“省级统筹为主、省市县乡贯通”的总体模式推进。“一库一平台八系统三体系”为总体架构，“一库”即全省人大数据库，构建标准统一、全域覆盖、分级汇聚、有序开放的省市县乡四级人大数据体系，提供数据接入、处理、交换、分析、展示等服务；“一平台”即全省人大综合性一体化平台（包括PC端和移动端），实现“人大服务一扇门、联动履职一张网、数据资源一盘棋、联系群众一座桥、网络安全一道岗”；“八系统”即代表工作、立法工作、监督工作、决定工作、选举任免工作、会议阅文、公众参与、机关办公八个子系统；“三体系”即标准规范体系、网络安全体系、运维保障体系。“数字人大”省级平台运行至今，累计对接42个业务数据库，7161张数据表，93654个字段，汇聚的数据规模已达8463.44万条。横向联接方面，实现与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等123个省级机关及省有关部门公文交换、信访交办和议案建议办理等功能的联通协同。纵向贯通方面，顺利完成省市县乡纵向贯通任务，各级机关和代表用户均开通到乡镇，现系统用户约12万人。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机关）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经费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机关内外网络及各类办公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办公厅信息中心承担机关网络运行维护。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72.14%	2.16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数量指标	建成系统平台数量	≥7个	4		7.00个	4
		上线运行的系统、模块数量	≥7个	4		7.00个	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已完工新增开发与实施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95%	4		100.00%	4
		信息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3年	3		3.00年	3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3		达成预期目标	3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小时	3		2.00小时	3
		等保测评及安全运维周期	≤1年	3		1.00年	3
	成本指标	互联网接入网络专线租用费用	≤7.32万元	3		3.24万元	3
		系统运维及升级改造成本	≤252.39万元	3		182.08万元	3
		经济效益	减少项目运行成本、运维费用	较高	2		达成预期目标
对减少财政投资成本的改善程度			较高	2		达成预期目标	2
对延长设备生命周期、降低故障率的影响程度			较高	2		达成预期目标	2
对改善数据资源共享机制的影响程度			较高	2		达成预期目标	2
对避免重复投入运维费用的改善程度			较高	2		达成预期目标	2
		对推动“互联网+”发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2		达成预期目标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信息系统可用性 及稳定性的改善或 提升程度	较高	2		达成预期 目标	2
		对信息安全应急响 应能力的改善或提 升程度	较高	2		达成预期 目标	2
		系统重要储存信息 丢失率	≤5%	1		0.00 %	1
		对保障机构稳定运 转、发挥职能的改 善或提升程度	较高	1		达成预期 目标	1
		对市县信息技术推 广的影响程度	较高	1		达成预期 目标	1
		对信息系统安全性能 的改善或提升程 度	较高	1		达成预期 目标	1
		对促进政务信息公 开情况的影响程度	较高	1		达成预期 目标	1
		对工作效率、管理 和决策支持的改善 或提升程度	较高	1		达成预期 目标	1
		对提高公共服务能力 和效率的改善或 提升程度	较高	1		达成预期 目标	1
		提升公众知晓度	明显	1		达成预期 目标	1
	生态效益						
		对推动“互联网+” 发展的持续影响 程度	较高	1		达成预期 目标	1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机关） 项目名称： 省人大代表视察费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组织省人大代表集中视察、专题调研活动以及参与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立法、监督等活动开支。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代表小组每年安排活动次数	=2次	2		2.00次	2
		代表履职培训	=2次	2		2.00次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表联络座谈	≥1次	2		2.00次	2
		报纸杂志开展代表工作宣传	=2版面	2		2.00版面	2
		代表建议交办率	=100%	2		100.00%	2
		代表建议办成率	≥60%	2		70.00%	2
		省直单位省人大代表专题调研和视察活动	=14次	2		16.00次	1.71
	质量指标	听取反映人大代表意见和建议情况	是	2		达成预期目标	2
		引导帮助代表小组开展活动情况	是	2		达成预期目标	2
		联系乡镇人大工作情况	完成	2		达成预期目标	2
		是否高质量指导基层人大代表工作	是	2		达成预期目标	2
		代表活动有效开展	有成果	2		达成预期目标	2
	时效指标	检查督办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及时性	及时	2		达成预期目标	2
		办理省人代会选举和省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有关事项	及时	2		达成预期目标	2
		组织代表代表大会前集中视察情况	及时	1		达成预期目标	1
	成本指标	代表联络工作总成本	≤540万元	1		540.00万元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民生保障和社会事业发展	明显	30		达成预期目标	3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代表对建议结果办理满意率	≥90%	10		95.00%	10
总计				100			99.71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全省各级人大坚持思想引领，紧贴代表履职需要，充分利用党校、高校、红色资源培训基地，依托“家站点”及数字人大履职平台，通过线上和线下、“请进来”和“走出去”，不断优化学习形式，着力提升学习效果；市县人大普遍设立“人大代表讲坛”，立足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和新时代人大工作实际，围绕发挥人大职能作用、提高代表履职能力等方面，推动学有所思、学有所悟、学有所获；各级人大综合运用立法、监督、决定等法定职权，向中心聚焦，为大局助力，保障代表主体作用发挥，以实践实绩彰显人大作为、制度功效；全省各级人大代表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本职岗位上建功立业，在依法履职中担当作为，为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贡献智慧力量。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机关） 项目名称： 立法费及法制专刊费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制定、修改、清理省级地方性法规和审查批准4个较大市制定的地方性法规等日常开支，包括立法调研、立法论证听证经费、立法参考资料购置经费、法规宣传经费以及其他与立法、监督有关的活动经费。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中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1.14%	2.7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数量指标	立法项目完成率	=100%	3		100.00%	3
		批准社区的市法规数	≥39件	3		39.00件	3

产出指标		制定、修改省法规数	≥12件	3		14.0 0件	3
	质量指标	备案纠错率	≤0.5 %	3		0.00 %	3
		文字差错率	≤0.0 1%	3		0.00 %	3
	时效指标	立法经费支出时效性	=100 %	3		100. 00%	3
		设区市法规按时批准率	≤100 %	3		100. 00%	3
		省法规草案修改稿按时提请审议率	≥95%	3		100. 00%	3
	成本指标	立法总成本	≤859 万元	3		782. 89万元	3
		项目总成本	≤859 万元	3		782. 89万元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一般	6		达成预期 目标	6
		对党委政府重大决策支撑的影响程度	明显	6		达成预期 目标	6
		对社会发展的影响程度	明显	6		达成预期 目标	6
		对促进地区经济发展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促进	6		达成预期 目标	6
		对法规制度的完善的影响和提升程度	较高	6		达成预期 目标	6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满意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总计				100			99.73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严格执行重大立法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将民营经济促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等4部法规提请省委常委会研究。健全“小快灵”“小切口”立法，审议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条例，围绕规范运行、优化接办流程、优化服务，归并优化35条行业热线。聚焦宜兴陶瓷这一地方特色文化产业，开展国内陶瓷产区首个省级立法，制定保障和促进宜兴陶瓷高质量发展条例，推动陶瓷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创新法规解读宣传，注重立法全过程宣传解读，首次将预防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公共图书馆等条例新闻发布会放在基层一线召开，邀请基层干部群众、企业有关人员参加，推动法规政策精神及时传递至基层治理最末梢。实施设区市立法精品培育工作，共同研究解决设区市重大立法事项，提升全省立法工作整体水平。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机关） 项目名称： 外事经费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巩固和深化友城合作以及与国外友好省州议会的交流合作，拓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议会的交往等活动支出。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58.74%	1.76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主要成效	2025年外事工作坚持党管外事主线，认真落实常委会党组部署要求，准确定位新时代地方人大外事工作目标方向。积极推动与外国议会交流交往，服务国家外交大局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机关） 项目名称： 江苏议事园民国楼（华侨招待所旧址）修缮加固消险工程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江苏议事园民国楼（华侨招待所旧址）修缮加固消险工程2. 项目资金来源：国家文物保护资金3. 项目规模：建筑面积4000m2，项目内容为对梁、板、柱等混凝土构件和外墙内侧砌体结构、木构架、瓦屋面、窗等部位实施文物建筑本体修缮加固消险和文物三防工程。4. 项目工期：总包合同工期为210天，实际开工日期为2025年6月25日，计划竣工日期为2026年1月25日。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00.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建工程项目面积	≤4000平方米	6		3900.00平方米	6
	质量指标	项目变更控制率	≤5%	8		5.00%	8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成性	=100%	8		100.00%	8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26万元	8		1126.00万元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较高	15		达成预期目标	15
	生态效益	对区域生态环境的提升或影响程度	较高	15		达成预期目标	15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10		100.00%	10
总计				100			100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25年7月初基本完成对加固范围内梁、板、柱、墙等部位结构面层的保护性拆除，7月底，二、三层主体框架结构（梁、板、墙、柱）加固施工完成，8月底，完成民国楼三层屋面木屋整修与加固，室内修缮加固基本完成。7月底，民国楼屋面及外墙面外立面脚手架搭设完成，11月底，按设计要求完成了屋面瓦和挂瓦条拆除、换新、喷漆工作和排水沟以下防水层铺设，屋面修缮及外立面落水管更换、外窗框安装。外墙面新做水泥拉毛、涂料施工同步完成。12月15日外架拆除完成，截至12月底，一层外墙面水刷石修复及外窗扇安装基本完成。安防工程的室内报警、监控、通讯、电子巡查等安防布线已完成。消防工程的线缆铺设和烟感温感探测器、消防广播安装已基本完成，消防喷淋、消火栓系统给水管安装已完成。防雷工程接闪器及引下线已安装完成，接地极施工完成20%。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 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机关） 项目名称： 省人大会议经费

项目概况	省人大会议费预算包含省人代会会议费、全国人代会江苏代表团经费、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和人大工作会议经费。						
评价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99.67%	2.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数量指标	会议参会人次	≥4000人	2		4700.00人	2
		会议印发公报数量	=6次	2		6.00次	2
		会议举办场次	≥20次	2		22.00次	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讨论、决定重大事项情况	完成	2		达成预期目标	2
		会议印发公报达标率	≥95%	2		100.00%	2
		会议成果形成数	=100%	2		100.00%	2
		审议报告完成情况	完成	2		达成预期目标	2
		会议出勤率	≥95%	2		95.00%	2
		制定地方性法规情况	完成	2		达成预期目标	2
		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2		达成预期目标	2
		完成任免事项情况	完成	2		达成预期目标	2
	时效指标	会议召开及时性	及时	2		达成预期目标	2
		经费支出时效性	及时	2		达成预期目标	2
	成本指标	会议人均经费	≤760元/人.天	2		650.00元/人.天	2
		会议总成本	≤1442.35万元	2		1437.66万元	2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对促进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决议在我省执行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15		达成预期目标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推动相关法律法规建设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明显	15		达成预期目标	15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会代表满意度	满意	10		达成预期目标	10
总计				100			99.99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组织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四次会议，全国人代会江苏代表团会议，省委人大工作会议，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各部门工作会议等，会议圆满完成了各项选举、任免、监督事项，讨论、决定了本省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生态环境保护、自然资源、城乡建设、民政、社会保障、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和项目，审查和批准了各项报告事项，听取和审议有关专项工作报告，开展专题询问等，形成了一系列会议成果。						
存在问题	无						
整改措施	无						